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就本公司所知，目前没有迹象表明已发行公司债券未来按期兑付兑息存在风险。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债券募集说明书“重大风险提示”等有关章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18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1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2
六、 负债情况	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四、 发行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五、 发行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六、 发行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七、 发行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八、 发行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九、 发行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十、 发行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十一、 发行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8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发行人、集团公司、公司、本公司、本集团、杭州资本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登记机构、登记结算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股东、杭州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监事会
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受、储存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下属企业/下属子公司	指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交易日	指	按照证券转让交易场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日期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含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6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6月30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杭州资本
外文名称（如有）	Hangzhou State-Owned Capital Investment And Operation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HANGZHOU CAPITAL
法定代表人	孙刚锋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柳营巷 19 号 201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上城区庆春东路 68 号国有资本投资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5
公司网址（如有）	www.hzzbco.com
电子信箱	huawei@hzzbco.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许宁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 68 号国有资本投资大厦
电话	0571-87003504
传真	0571-87003535
电子信箱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政府部门，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政府部门，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股权，不存在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发行人 100%股权，不存在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维婕	职工董事	辞任	2025年5月	-
董事	华为	职工董事	聘任	2025年5月	-
董事	王廷亮	外部董事	辞任	2025年4月	2025年5月
董事	王小鲁	外部董事	聘任	2025年4月	2025年5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22.22%。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孙刚锋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孙刚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燕霆、颜才满、华为、泮红、王家华、徐云鹤、王小鲁、朱希伟

发行人的监事：董吉琴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燕霆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维婕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寿学军、刘军、许宁、卢洪波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杭州资本是杭州市委市政府明确的“从事早期科创投资到中后期产业投资生命周期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锚定做强资本、做大产业、做优生态目标，杭州资本逐步构建起“科创+产投+人才+实业”四大业务板块“四轮驱动”、“杭州科创基金+杭州创新基金”两大千亿基金“双翼齐飞”的发展架构，打造一流产业资本创新生态平台，推动四链融合发展，助力杭州打造“产业兴盛的新天堂”。

公司积极贯彻和落实杭州市重大战略和产业发展政策要求，聚焦五大产业链，推动国有资本在智联生物、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新材料、绿色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布局，重点开展科创投资、产业投资、股权管理、资本运作、园区运营等业务。发行人通过投资控股的形式不断扩展业务范围，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制氧机业务、汽轮机业务、商贸业务板块、电子业务板块及投资运营业务板块。目前投资运营业务板块运营已逐渐步入正轨，部分项目已开始产生投资收益。2025年1-6月，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制氧机业务板块和工业汽轮机业务板块等。

（1）制氧机业务板块

发行人的制氧机业务板块主要从事气体分离设备（空分设备）、工业气体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其生产的空分设备以及工业气体广泛应用于冶金、化工、煤化工等领域，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制氧机业务主要以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要承载实体。

杭氧股份公司是行业领先的空分设备和石化设备开发、设计、制造成套企业，以气体产业为核心，以装备和工程业务为支撑，培育特种气体、新能源、技术服务等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生产的空分设备以及工业气体广泛应用于冶金、化工、煤化工等领域。目前，公司已成功研制十万等级空分设备并投入运行，其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利用在空分设备设计制造的优势，实现产业链的延伸，大力进军工业气体领域，加大发展工业气体产业的力度和步伐，在全国范围内投资设立多家专业气体公司，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最主要的工业气体供应商之一。公司产品覆盖全国各地和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被世界著名公司如德国 MESSER 集团、英国 BOC 公司等认可并采购。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是我国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基地。

杭氧成立了氢产业发展中心，开发制氢、储氢、氢液化相关技术及单元部机；开拓新能源、节能储能相关技术、装备及能源气体产品，助力中国实现双碳目标。

公司制氧机业务主要为四大类型，分别为气体销售、空分设备、工程总包和其他业务。其中主要以气体销售和空分设备为主。

（2）汽轮机业务板块

发行人汽轮机业务板块主要以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汽轮）为主要承载实体。杭汽轮是一家以装备制造为核心的大型国有企业，是国家 520 家重点国有企业之一。杭汽轮共有全资和控股企业 10 余家，产业涉及高端装备制造业、货物贸易及相关投资业、工程成套业等领域。装备制造产业门类包括：汽轮机、燃气轮机、压缩机、水轮机、发电机等一系列重大装备产品。

杭汽轮拥有强劲的技术研发能力，集团建有中央研究院、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省级院士工作站、工业透平研究院等技术研发中心。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两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三项，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一项。是能够按照用户的特殊需要“量体裁衣”设计制造工业汽轮机的厂家。

汽轮机业务板块主要为工业汽轮机的生产销售，工业汽轮机以反动式汽轮机冲动式汽轮机生产与销售为主，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工程安装、运输等。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空分分离设备行业和工业气体行业

空分设备是冶金、化工、煤化工领域的重要支撑设备，国内空分设备行业经历了多年发展，已处于成熟的发展阶段。国内气体行业起步较晚，随着客户对气体服务外包模式的认可度不断提高，气体服务外包的趋势明显，冶金、化工等行业的用气逐步采用向专业气体供应商采购的模式，第三方供气市场增长较快。与此同时，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的兴起和发展，对气体产品品种多样性和质量的要求亦加速提升。随着经济发展和工业化水平提升，气体需求不断增加、经营模式日益丰富，气体行业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在空分设备设计制造领域代表着国内最高技术水平，产品主要性能指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国内空分设备市场占有率为首位。公司凭借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和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从根本上改变了国内空分行业的竞争格局，已完全具备在特大型空分设备领域与国际强手同台竞争的能力，并能在国际竞争中频频胜出。借助公司在设备制造领域上的优势，公司着力聚焦气体产业发展，通过不断加大投资力度，拓展投资模式和投资领域，气体产业规模快速增长，气体运营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在气体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在业务规模、气体品类方面不断取得突破。

气体行业发展阶段及特点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速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在西方发达国家，工业气体的发展已经非常成熟，工业气体成熟市场的外包比例已经达到 80%，且市场集中度高。与国内空分设备行业相比，国内气体行业起步较晚，但在 2000 年后进入较为快速发展阶段。近年来市场对气体服务外包的运营模式的认可度越来越高，传统行业如冶金、化工等相关行业的供气服务市场陆续向专业的气体供应商打开，气体外包比例也呈逐年上升趋势。而电子、光伏、新型煤化工、新能源、航空航天、环保、医疗保健等新兴产业的发展也将带动气体行业的发展，预计未来气体市场会快速增长，市场规模会持续扩大。气体行业比单纯的空气分离设备制造业务具有更稳定的

现金流和更高的抗风险能力。目前，国内气体行业总体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工业气体生产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不高，有关工业气体及其包装物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安全标准体系尚不健全，未来行业内的整合将不断出现。

公司在气体行业的地位及行业发展趋势工业气体业务是空气分离设备制造企业在产业链上的延伸，空气分离设备制造企业从事下游工业气体业务，具有技术研发、设备制造和客户资源等多方面优势。公司充分发挥上述优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工业气体供应商。近年来，随着公司全产业链经营优势凸显，气体运营管理规模持续提升，公司在工业气体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频频胜出，报告期内新增空分管道气项目制氧规模位居行业首位，充分彰显了公司在工业气体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2）汽轮机行业

工业汽轮机是各类大型工业装置中的关键动力设备。工业汽轮机按其驱动对象不同，可划分为工业驱动汽轮机和工业发电汽轮机两大类。工业驱动汽轮机主要用于驱动压缩机、鼓风机、泵、压榨机等旋转机械，主要应用于炼油、化工、化肥、建材、冶金、电力、轻工、环保等工业领域。工业发电汽轮机主要用于驱动发电机，并同时提供热能，主要应用于各工业部门的企业自备电站、区域性热电联产工程，以及燃气-蒸汽轮机联合循环电站、城市垃圾电站等领域。

工业汽轮机是高端工业产品，是国家高端装备制造能力的体现。为促进产业发展，国家出台多项政策予以支持。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下，我国汽轮机研发制造体系已基本建立且日趋完善，汽轮机产量大幅上升，出口量逐步上升。

公司拥有完整的工业汽轮机技术创新体系，建有国家、省、市级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技术创新平台，与国内科研院所、高校保持着密切合作。作为工业汽轮机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者，掌握行业发展的最新技术趋势。公司目前在反动式工业汽轮机领域有近 600 余种型号可供用户选择，具备了覆盖 150MW 以下的工业汽轮机研发和设计能力。在燃气轮机方面，公司与西门子能源开展合作，已具备分布式能源联合循环项目的选型能力，可以完成燃气轮机本体之外的设备自主加工和配套工作。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制氧机业务	73.26	57.54	21.46	72.36	67.27	53.34	20.71	45.96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商贸业务	0.21	0.20	3.64	0.21	48.60	48.29	0.64	33.21
汽轮机业务	23.93	17.84	25.44	23.64	26.12	20.54	21.35	17.84
房地产业务	0.25	0.17	32.32	0.25	0.37	0.19	48.80	0.26
电子业务	0.45	0.34	23.35	0.44	0.65	0.41	36.56	0.44
新能源充电业务	0.48	0.48	1.11	0.47	0.63	0.62	3.07	0.43
园区运营业务	1.34	0.52	61.14	1.32	1.37	0.48	64.51	0.93
其他业务	1.33	0.76	42.96	1.32	1.36	0.83	38.86	0.93
合计	101.25	77.85	23.11	100.00	146.37	124.71	14.8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商贸业务：2025年1-6月公司商贸业务收入、成本和毛利率较去年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出于市国资委主责主业范围划分的整体部署，按照评估对价出售了杭州国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51%的股权，在2024年11月将该公司划出了合并报表范围。
- (2) 房地产业务：房地产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降幅为32.47%，毛利率较去年同期降幅为33.78%，主要系受外部市场影响，房地产销售量和销售单价都有所下降。
- (3) 电子业务：电子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降幅为30.77%，毛利率较去年同期降幅为36.13%，主要系受房地产市场下行影响，西湖电子承接的智能化工程业务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4) 新能源充电业务：新能源充电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降幅为63.73%，主要系新能源市场竞争激烈，电费结算单价下降及车辆进场充电次数下降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锚定打造从早期科创投资到中后期产业投资全生命周期的国内一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总目标，杭州资本逐步构建起“科创+产投+人才+实业”四大业务板块“四轮驱动”、“杭州科创基金+杭州创新基金”两大千亿基金“双翼齐飞”的发展架构，坚持产业为本、资本为要、优化布局、服务全局的核心理念，明确杭州资本“一个愿景目标、两大千亿基金、三大战略方向、四大战略板块、五业联动发展”的战略体系。

战略方向上，一是做强资本：发挥“全周期”投资体系优势，加强科创基金与创新基金的协同，以“接力投”“组合拳”等多重打法，打造“科创基金群”，拓展市场化科创母基金和直投基金，全力打造市场化投资平台。二是做大产业研判现有产业创新转型升级路径，推动集团优势企业的重大项目投资、改造提升和兼并重组，支持集团优势企业延链补链拓链，将研发投入优势转变为创新产出优势，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推动重大战略新兴产业项目落地。三是做优生态牢固树立资本即服务和“资本+”理念，加快建设聚焦产业全生命周期的资本服务生态，以“资本+技术”探索市场化运营、投资驱动型技术转移转化中心，以“资本+平台”推动杭州产业平台加快发展，以“资本+园区”加快红杉杭州孵化器等一

批标志性、示范性项目落地，以“资本+海外”联合本地龙头企业探索设立海外窗口平台布局海外项目。

战略板块上，通过四大运作主体，实现“投人才-投早投小投科-投成熟-投后赋能”的投资生命周期全覆盖。以科创集团为主体运营好杭州科创基金，打造一站式全生命周期科创金融服务平台；以产投集团为主体高质量运作杭州创新基金，打造市属国企产业投资主平台；以杭资运营为载体做好杭州资本参股、控股、实体企业股权管理，打造存量企业股东赋能平台、产业培育平台、资本运作平台和资产处置平台；以人才市场为主体打造以“数字”和“资本”为特征的人才工作全生命周期的集成性、综合性服务商。

联动发展上，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的“融、投、管、运、服”五业联动架构，在此框架下推动重大任务和关键举措落地。以“融”保障资金；以“投”引领产业；以“管”盘活资源；以“服”做好支撑；以“运”赋能企业。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下属主要子公司投入建设的项目在施工建设、日常运营管理过程中会遇到安全问题，包括施工建设安全事故、运营中的安全隐患等因素，如果在项目建设行为中处置不当，则可能导致安全方面的事故，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针对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制定了多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每年均与下属子公司、职能部门签署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抓好预防、制度和责任三个环节，有效落实风险管控体系，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保证公司正常安全生产经营。

（2）公司属控股型公司类主体，下属业务板块分散在子公司，对公司的分权管理、项目管理、决策水平、财务管理能力、资本运作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未能有效管理下属企业、发挥规模优势，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带来潜在管理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管理机制，投资管理方面，公司对本级和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投资行为从立项、决策、实施到收回投资整个过程进行管理，包括项目收集、初步调查、投资立项、尽职调查、投前审核、投资决策、审核批准、投资实施、投后管理、项目审计、投资退出、违约处理等。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对外投资最高决策机构；公司经理层下设投资决策会，由公司领导及部门负责人组成，投资决策会是公司对外投资辅助决策机构。财务管理方面，公司通过控制和规范货币资金、筹资、预算、资产管理、对外投资等财务活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规范、安全、高效、经济运行。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机构，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政府人员兼职的情况。

3、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完全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及设施，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

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机构独立

发行人在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方面均设立有独立机构完全独立于股东。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有独立的财会人员，建立和制定了适合公司实际、符合国家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3)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4)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5)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2、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安排

(1)杭州资本关联方与杭州资本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①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②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杭州资本的决定。

(2)杭州资本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成员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成员行使提案权，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成员过半数通过。关联成员包括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成员：

①交易对方；

②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③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④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⑤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关联董事会成员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①关联成员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成员有权要求其回避；

②当出现是否为关联成员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成员是否属关联成员，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③关联成员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④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⑤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审议。

(4)杭州资本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下（不含30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下（不含100万元）或占杭州资本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不含0.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决定。

(5)杭州资本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含30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且占杭州资本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含0.5%），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杭州资本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6)杭州资本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7)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至少应当包括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总量或者其确定方法、付款方式等主要条款。

(8)杭州资本与关联人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

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杭资 K1
3、债券代码	137936.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杭资 02
3、债券代码	241654.SH
4、发行日	2024 年 9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24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杭资 01
3、债券代码	242768.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精特新)(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杭资 K1
3、债券代码	241293.SH
4、发行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7 月 16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无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34年7月16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杭资03
3、债券代码	241655.SH
4、发行日	2024年9月20日
5、起息日	2024年9月24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34年9月24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7936.SH
债券简称	22杭资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293.SH、241654.SH、241655.SH、242768.SH
债券简称	24杭资K1、24杭资02、24杭资03、25杭资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2768.SH	25杭资01	否	-	20.00	0.00	0.00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利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42768.	25杭资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SH	01						
----	----	--	--	--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2768.SH	25杭资01	偿还到期的 20杭资01本金	-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2768.SH	25杭资01	本期债券拟将全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20杭资01本金。	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20杭资01本金。	是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101.37	-21.9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理财产品及权益工具投资	9.56	-20.29	-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5.52	-9.68	-
应收账款	主要为应	53.14	-0.94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收客户货款及服务款			
应收款项融资	主要为应收票据融资	9.20	-22.73	-
预付款项	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及服务费	17.31	-7.79	-
其他应收款	主要为与其他国有企业间的往来款、股权回购款等	116.42	-16.15	-
存货	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等	78.53	9.55	-
合同资产	主要为销售商品相关合同形成的资产	23.39	5.8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银行大额存单等	0.10	-69.52	主要系部分非流动资产到期兑付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为待认证/抵扣增值税进项、短期理财产品等	9.52	3.70	-
债权投资	主要系大额存单	2.39	105.17	主要系大额存单增加
长期应收款	主要为应收项目工程款	0.47	1.40	-
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系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款	278.66	8.8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主要系对	51.71	11.32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杭州银行、广东华兴银行的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主要系公司合并口径对各类股权投资基金的出资款	107.39	15.43	-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系公司用于租赁的各类房产物业	13.44	52.80	主要系本期增加房屋、建筑物较多
固定资产	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116.36	11.28	-
在建工程	主要系各类在建项目	38.94	-14.85	-
使用权资产	主要系公司拥有使用权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	0.58	-22.14	-
无形资产	主要系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9.76	-0.40	-
开发支出	主要系公司各类资本化的研发项目支出	0.08	23.85	-
商誉	主要系浙江亚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商誉	3.25	54.69	主要系增加对于杭州新世纪混合气体有限公司、杭州天德仁润实业有限公司的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主要系公司长期待摊销的装修费、工程改造款等	0.42	22.06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系公司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	0.7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公司定期存款、预付股权投资款等	26.19	14.84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01.37	5.44	-	5.37
应收票据	5.52	0.30	-	5.52
应收款项融资	9.20	0.00	-	0.00
存货	78.53	4.95	-	6.30
投资性房地产	13.44	5.47	-	40.73
固定资产	116.36	4.31	-	3.70
在建工程	38.94	3.03	-	7.77
无形资产	9.76	1.52	-	15.54
合计	373.12	25.02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

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8.78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52亿元，收回：0.0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3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9.30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5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45.20亿元和146.9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2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65.00	47.00	112.00	76.22
银行贷款		11.00	23.95	34.95	23.7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6.00	70.95	146.9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5.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42.00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54.78亿元和299.96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5.4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37.00	60.00	97.00	32.34

银行贷款		54.89	136.64	191.53	63.8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3	0.05	0.08	0.03
其他有息债务		0.51	10.83	11.35	3.78
合计		92.44	207.52	299.9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2.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2.0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4.91	4.39	-
应付票据	9.80	-18.03	-
应付账款	40.86	2.20	-
预收款项	0.45	-3.31	-
合同负债	54.54	-5.03	-
应付职工薪酬	3.02	-1.70	-
应交税费	2.73	-27.34	-
其他应付款	38.37	-26.3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10	-36.79	主要系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26.53	-36.92	主要系到期的短期融资券减少
保险合同准备金	0.80	6.01	-
长期借款	151.87	-0.51	-
应付债券	88.33	51.87	主要系新发行 25 杭资 01 以及 22 西电 01 回售存续
租赁负债	0.49	-2.73	-
长期应付款	2.38	-2.86	-
预计负债	0.03	-45.15	主要系产品质量保证减少
递延收益	13.15	-0.9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3	36.91	主要系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00.00	主要系预收搬迁补偿款已冲抵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5.19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20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48%	良好	245.07	107.54	73.27	15.19
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良好	42.68	42.50	0.00	-0.01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1.86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2.94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8.92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5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发行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版）要求，对制度内容重新进行修订调整，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如下：

- 1、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与监督
- 2、信息披露的原则
- 3、信息披露的内容、范围、格式、时间
- 4、未公开信息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
- 5、信息披露的管理
- 6、信息披露的媒体、信息披露的档案管理及保密措施
- 7、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变更后的制度能够更加有效地保障投资者权益。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本次债券适用的发行人主体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企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创升级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投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孵化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债券代码	137936.SH
债券简称	22 杭资 K1
债券余额	1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2.95 亿元用于 B 公司；4.06 亿元用于 C 公司；均用于投资建设集成电路高端制造生产线。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项目仍在建设中。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集成电路是现代电子工业的基石，广泛应用于计算机、通信、航空航天、医疗、工业自动化等领域。集成电路产业作为数字经济时代的产业基础，是打造世界领先的万亿级智能物联产业集群的主要硬核力量，是杭州市智能物联产业链的重要组成。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对 B 公司和 C 公司的投资有力推动了该集成电路高端生产线项目建设，对杭州市发展集成电路产业发挥了积极作用。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2.99 亿用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向该基金累计投资 25.10 亿元，累计收回投资 11.22 亿元，2025 年 1-6 月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 0.80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产品运作正常。
其他事项	无。

本次债券适用的发行人主体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企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创升级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投资类 <input type="checkbox"/> 科创孵化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债券代码	241293.SH
债券简称	24杭资K1
债券余额	1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置换杭州泰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投资 2.5 亿元，置换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投资 6.1 亿元，置换杭州红杉元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投资 1.4 亿元，均最终用于科技创新领域相关支出。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十四五”规划、《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及《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所支持的“高端通用芯片”、“集成电路装备”、“宽带移动通信”、“研发创新药物、新型疫苗、先进医疗装备和生物治疗技术”、“新一代信息网络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本期债券通过基金出资的方式，助推升级现有产业结构，提升创新能力、竞争力和综合实力，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已向杭州泰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红杉元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投资 17.5 亿元、25.10 亿元、12.58 亿元，累计分别回收投资 0.21 亿元、11.22 亿元、0.12 亿元，上述基金产品运作正常。
其他事项	无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5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37,286,891.61	12,994,774,824.6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6,421,806.11	1,199,889,06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51,528,627.14	610,626,773.94
应收账款	5,314,160,595.74	5,364,492,061.88
应收款项融资	920,110,911.07	1,190,736,058.90
预付款项	1,731,393,265.90	1,877,592,185.3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1,642,082,043.15	13,883,666,594.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7,853,088,107.84	7,168,496,999.11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2,338,533,343.61	2,210,298,043.7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16,602.74	33,186,246.58
其他流动资产	952,247,189.95	918,237,135.23
流动资产合计	42,406,969,384.86	47,451,995,989.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238,928,095.88	116,454,315.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47,058,265.05	46,409,978.80
长期股权投资	27,865,869,855.27	25,597,938,538.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1,000,782.94	4,645,156,577.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738,862,343.14	9,303,215,557.03
投资性房地产	1,343,859,662.55	879,501,041.26
固定资产	11,635,709,371.36	10,456,642,639.03
在建工程	3,893,648,024.88	4,572,426,270.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58,034,156.89	74,532,645.65
无形资产	976,290,883.30	980,177,992.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720,267.44	6,233,375.3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25,195,034.61	210,220,567.11
长期待摊费用	41,782,558.64	34,230,37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1,621,012.75	914,610,93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18,591,495.84	2,280,200,645.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884,171,810.54	60,117,951,451.69
资产总计	108,291,141,195.40	107,569,947,44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90,558,485.92	3,343,763,670.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79,941,451.79	1,195,486,318.04
应付账款	4,085,634,896.48	3,997,567,085.86
预收款项	45,008,757.90	46,547,268.10
合同负债	5,454,188,979.39	5,743,176,214.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301,840,346.74	307,060,758.02
应交税费	273,071,052.23	375,844,374.22
其他应付款	3,836,687,026.03	5,209,605,700.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9,660,274.04	7,608,680,937.09
其他流动负债	2,652,565,057.13	4,204,793,870.21
流动负债合计	25,929,156,327.65	32,032,526,196.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80,126,158.25	75,586,158.25
长期借款	15,186,842,100.60	15,265,362,765.24
应付债券	8,832,826,969.77	5,816,111,304.21
其中: 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48,737,681.31	50,106,960.69
长期应付款	238,487,399.58	245,502,044.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3,414,348.34	6,224,575.75
递延收益	1,315,135,798.41	1,327,995,08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2,678,641.74	403,675,63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696,86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58,249,098.00	23,249,261,387.59
负债合计	52,187,405,425.65	55,281,787,584.26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1,725,214,377.45	20,056,092,214.53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674,952,234.68	174,716,698.45
专项储备	76,238,971.02	58,149,943.86
盈余公积	289,029,473.27	289,029,473.2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406,458,418.57	7,124,625,85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1,171,893,474.99	37,702,614,181.06
少数股东权益	14,931,842,294.76	14,585,545,675.8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6,103,735,769.75	52,288,159,85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08,291,141,195.40	107,569,947,441.16

公司负责人: 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维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3,446,951.00	5,748,174,885.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9,199.00	29,113.34
其他应收款	4,977,817,421.57	3,673,845,555.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	2,990.00
其中: 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171,293,571.57	9,422,052,544.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43,939,281,715.90	42,758,928,715.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854,064.62	4,345,489.06
在建工程	197,547.17	209,4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43,877,416.95	39,362,876.05
无形资产	1,436,728.96	1,732,526.14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16,552.83	-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812.98	408,812.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9,189,890.24	1,055,151,232.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58,362,729.65	43,860,139,052.82
资产总计	53,229,656,301.22	53,282,191,596.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545,833.34	1,100,938,05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89,035.0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95,646.00	343,113.82
应交税费	1,904,346.42	1,554,696.27
其他应付款	5,896,483,443.12	6,088,457,025.3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5,809,669.13	3,140,547,283.03
其他流动负债	2,020,946,301.35	3,515,247,671.23
流动负债合计	9,956,085,239.36	13,848,176,880.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000,000.00	2,170,000,000.00
应付债券	6,700,000,000.00	4,7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37,938,058.95	34,109,823.66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37,938,058.95	6,904,109,823.66
负债合计	19,094,023,298.31	20,752,286,70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2,240,027,004.53	20,640,027,004.5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1,270,930.50	281,270,930.50
未分配利润	1,614,335,067.88	1,608,606,95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135,633,002.91	32,529,904,892.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229,656,301.22	53,282,191,596.84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25,097,147.06	14,637,041,549.53
其中：营业收入	10,125,097,147.06	14,637,041,549.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537,789,044.53	14,317,486,630.43
其中：营业成本	7,785,406,393.83	12,470,531,902.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4,540,000.00	6,323,357.82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94,243,801.76	104,051,209.80
销售费用	242,573,769.23	263,853,774.54
管理费用	851,209,747.98	854,178,148.04
研发费用	337,011,267.46	325,703,497.94
财务费用	222,804,064.27	292,844,739.54
其中：利息费用	461,833,606.11	581,767,095.90
利息收入	229,523,923.82	297,169,837.08
加：其他收益	101,576,807.87	122,188,688.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7,124,507.65	1,015,039,965.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817,496,863.71	600,264,307.17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5,752.24	-9,999.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32,240.69	73,165,796.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54,979.97	27,065,143.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973,698.27	-85,452,937.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13,870.38	3,620,662.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3,126,850.88	1,475,182,238.42
加：营业外收入	12,055,104.12	65,283,796.44
减：营业外支出	15,723,567.30	33,735,50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9,458,387.70	1,506,730,531.00
减：所得税费用	254,945,900.45	180,932,595.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4,512,487.25	1,325,797,935.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4,512,487.25	1,325,797,935.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5,446,169.05	891,298,601.6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66,318.20	434,499,333.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5,570,211.01	461,308,954.2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0,235,536.23	141,297,070.6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7,189,543.91	139,355,804.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377,449.31	-231,643,214.5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9,812,094.60	370,999,019.4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45,992.32	1,941,265.7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45,992.32	1,941,265.72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334,674.78	320,011,883.6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0,082,698.26	1,787,106,889.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5,681,705.28	1,032,595,672.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400,992.98	754,511,217.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870,343.51	24,466,329.76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375,985.06	135,893.8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1,084,193.32	28,864,492.43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47,026,501.37	151,488,934.64

其中：利息费用	172,023,271.18	172,377,601.17
利息收入	26,150,022.66	21,343,717.11
加：其他收益	40,238.23	54,611.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035,257.55	225,817,04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4,077.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9,159.54	69,872,745.81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2,731,049.54	2,5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28,110.00	67,372,745.8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8,110.00	67,372,745.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8,110.00	67,372,745.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28,110.00	67,372,745.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 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维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1,735,808.99	14,251,749,547.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272,263.75	44,979,970.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405,715.18	3,066,131,91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4,413,787.92	17,362,861,43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8,859,720.10	11,660,434,588.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6,138,448.05	1,354,617,359.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745,368.08	886,478,995.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6,978,841.06	3,167,040,93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8,722,377.29	17,068,571,87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691,410.63	294,289,55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5,276,936.38	8,400,218,959.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597,537.27	816,484,40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37,668.12	40,578,202.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3,108,984.8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2,583,520.18	6,242,627,592.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9,504,646.84	15,499,909,160.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5,645,074.76	1,795,861,224.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3,535,767.21	12,755,059,567.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617,379.13	16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09,394,746.75	1,671,876,970.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7,192,967.85	16,387,797,762.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7,688,321.01	-887,888,60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5,892,034.29	723,183,492.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508,215.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80,891,467.55	8,562,066,914.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2,705,922.01	904,301,830.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9,489,423.85	10,189,552,237.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28,919,117.48	8,792,180,442.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0,865,114.13	1,611,922,538.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222,715.00	12,17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280,980.61	289,942,638.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2,065,212.22	10,694,045,61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7,424,211.63	-504,493,382.41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90,241.78	-2,216,049.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7,882,456.97	-1,100,308,47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0,873,352.64	10,729,519,931.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2,990,895.67	9,629,211,452.40

公司负责人：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维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25,627.56	2,345,258,16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25,627.56	2,345,258,16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70,599.52	17,813,27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5,848.22	629,80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408,574.69	22,790,60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495,022.43	41,233,69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269,394.87	2,304,024,47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49,314,977.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6,600.00	201,238,754.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500.00	46,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102,388.89	175,113,83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5,158,488.89	5,225,714,169.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744.49	624,39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0,353,000.00	4,273,0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0,983,312.87	1,290,796,01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1,716,057.36	5,564,460,410.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6,557,568.47	-338,746,241.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0	3,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10,000,000.00	4,5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614,314.78	171,392,095.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656.50	577,10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2,900,971.28	4,731,969,20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00,971.28	-1,231,969,20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4,727,934.62	733,309,03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8,174,885.62	3,020,086,79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3,446,951.00	3,753,395,823.86

公司负责人: 孙刚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维婕

